





通典卷第八十

禮四十

凶二

總論喪期

奔大喪

奔山陵附

未踰年天子崩諸侯薨議

天子為繼兄弟統制服議

天子不降服及降服議

天子為皇后父母服議

皇后為父服附

總論喪期

虞

殷

周

漢

後漢

魏

晉

隋

大唐

易云古者喪期無數

賈公彥曰此黃帝時也是其心喪終身也

虞書稱三載四海

通典卷八十一

通典卷八十一

通典卷八十一

遇密八音堯崩舜諒闇三年故稱遇密八音按唐虞○殷高

宗諒闇三年不言檀弓云子張問曰書云高宗三年不言言

乃謹有諸時人君無行三年之喪禮者問有此歟怪之仲尼

曰胡為其不然也古者天子崩王世子聽於冢宰冢宰天官卿貳王理

事者也三年之喪使之聽朝喪服四制曰王者莫不行此禮何以獨善之

也曰高宗者武丁武丁者殷之賢王也繼世即位而慈良於

喪當此之時殷衰而復興禮廢而復起故善之善之故載之

於書中而高之故謂之高宗○周武王崩成王十三而嗣立

周公居冢宰攝政明年六月既葬周公冠成王而朝于祖以

見諸侯祝雍作頌又春秋在喪王曰小童公侯曰子既葬則

無此稱此皆既葬除喪之證也○漢文帝遺制革三年之喪

其令天下吏民令到出臨三日皆釋服顏師古曰今殿中當

臨者皆以旦夕各十五舉音禮畢罷非旦夕臨時禁無得擅

哭臨服大紅十五日小紅十四日織七日釋服服虔曰皆當

布也織細布木也應劭曰凡三十六日而釋服矣此以日易

月也晉灼曰漢書則以經為功師古曰紅與功同服晉二說

是也此喪制者文帝自率已意創而為之非有取於周禮也

何為以日易月乎三年之喪其實二十七月豈有三十六月

之文禫又無七月也應氏既失之於前而近代學者因循謬說未之思也他不在令中者皆以此

令比類從事師古曰言此詔中無文布告天下使明知朕意

喪期之制自後遵之不改宣帝地節四年詔今百姓或遭緣

經凶災而吏僇事不得葬傷孝子

之心自今諸有大父母母喪者

勿僇事使得收斂送給盡其子道

成帝時丞相翟方進母終

通典卷八十一

通典卷八十一

既葬三十六日除服視事自以為身備漢相不敢踰國典然而原涉行父喪三年名章天下河間惠王行母喪三年詔書褒稱以為宗室儀表是則喪制三年能行者貴之矣及平帝崩王莽欲眩惑天下示忠孝使吏六百石已上皆服喪三年莽母死但服天子吊諸侯之服一吊再會而已今子新都侯宗服喪三年及元后崩莽反自服三年顛倒姦謬若此○後漢鄭玄云書云高宗諒闇三年不言又曰然而曰言不文者謂臣下也注引孝經說云言不文指士人也陳鑠問高宗諒闇三年不言言乃謹此則所言也又喪大記云既葬與人立君言王事不言國事大夫言公事不言家事此天子諸侯俱有言矣而獨謂臣下上句云言不文而後事行者杖而起注云

謂卿大夫也孝經云言不文指士人也義似不同引之何明趙商荅曰三年之喪天子諸侯不言而事成者冢宰存也雖亦有所言但希耳至於臣下須言而辨為可謂言且不文耳各有所施不相妨也言臣下時所包者廣孝經云士人注引之者欲微見其小異其大趣亦同也安帝初長吏多避事棄官乃令自非父母服不得去職是後吏又守職居官不行三年喪服矣建光元年尚書孟布奏宜復如建元永平故事謂武明絕刺史二千石告寧及父母喪服又從之至桓帝永興二年復令刺史二千石行三年服永壽二年又使中常侍已下行三年服至延熹元年又皆絕之○魏武帝遺詔百官當

臨殿中者十五舉音葬畢便除文帝崩國內服三日蜀劉備

喪滿三日除服至葬復加禮此則魏蜀又異於漢也吳孫權

今諸有居任者遭三年之喪皆須交代犯者定大辟之科又

使代未至不得告告者抵罪其後吳今孟仁聞

喪輒去陸遜陳其素行得減死一等自此遂減

○晉武帝泰

始元年詔諸將吏二千石已下遭三年喪者聽歸終寧庶人

復除徃後二年帝遵漢魏改葬除服按文帝以魏咸熙二年

葬武帝以十二月庚寅受魏禪改元泰始猶深衣素冠服降席撤膳太宰司馬孚

等奏曰臣聞禮典豐殺隨時期於足以興化而已故未得皆

返上古也陛下俯遵漢魏素冠深衣降席撤膳雖武丁行之

於殷代未足以喻方今荆蠻未殛萬機事殷臣等以為宜割

哀情以康時俗勅御府太官易服改膳如舊詔曰每念幽冥

不終苴經一朝便易此情於所天相從已多乎等重奏干戈

未戢天下至衆陛下察愚款以慰皇太后之心又詔重覽奏

議益以悲割三年之喪自古達禮不宜返覆重傷其心遂以

此禮終三年後居太后之喪亦如之文帝之崩也皇太后王

年三月戊子崩羊祐謂傳玄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自天子達而漢

文毀禮傷義今上至孝有曾閔之性實行喪禮除服何為若

因此興先王之法不亦善乎玄曰漢文以末代淺薄不能行

國君之喪故因而除已數百年一朝後古恐難行也祐曰且

使主上遂服由為善乎玄曰若主上不除而臣下除此謂但

之傷教而不知無父子之爲重且漢廢君臣之喪不崇父子之服況四海黎庶莫不盡情於其親三綱之道二服恒用於私室而王者獨盡廢之豈所以孝理天下乎僕射盧欽尚書魏舒等奏謹按天子之與羣臣雖哀樂之情若一其所居之宜實異故禮不得同虞書曰三載過密八音至周公乃稱殷之高宗諒闇三年不言周景王有后嗣子之喪既葬除喪而樂叔向譏之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王雖不遂燕樂已早亦非禮也稱高宗不云服喪三年此釋服心喪之文也議景王不議其喪而議其燕樂已早明既葬應除而違諒闇之節也堯舜諒闇三年故稱過密八音由此言之天子居喪齋

斬之制既葬而除諒闇以終三年無改父道聽於冢宰喪服已除故更稱不言之美明不復寢苦枕由以荒大政也摯虞以爲古者無事故喪三年非訖葬除心喪也後代一日萬機故魏權制晉氏加以心喪非三年也杜元凱以爲古者天子諸侯三年之喪始同齋斬既葬除服諒闇以居心喪終制不與士庶同禮漢氏承秦率天下爲天子終服三年文帝見其不可久行而不知古典更以意制祥禫除喪卽古魏氏直以訖葬爲節嗣君皆不復諒闇終制學者非之久矣然竟不推究經傳考其行事專謂王者三年之喪當以練麻終二十五月嗣君苟若此則天下羣臣皆不得除雖志在居篤更逼而

不行至今嗣主皆從漢文輕典由處制者非制也袁准曰周禮太祝祔練祥掌國事若無縗服焉得祥孔子曰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也禮記曰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又云公之喪大夫俟練士卒哭而歸此終喪縗麻之言也春秋傳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言雖貴不得與賤者有異也言服而不言喪縗麻可知也凡春秋傳諸稱除喪皆因時宜耳高宗信默何以是心喪博士段暢重申杜元凱議曰尚書毋逸云高宗亮陰三年不言諸儒皆云亮陰默也唯鄭玄獨以諒闇為凶廬今據諸儒為正明高宗既卒哭即位之後除縗麻躬行信默聽於冢宰以終三年也言即位以明免喪之後素服心

喪謂之諒闇故杜議曰天子居喪齋斬之情菲杖經帶當其

遂服葬而除服諒闇以終三年也國語楚語及論語禮記坊

記坊音防喪服四制皆說高宗之義大體無異唯尚書大傳以

亮闇為凶廬蓋東海伏生所說鄭玄之所依博而考之義既

不通據經所言是唯天子居凶廬豈合禮制代俗皆謂大祥

後禫時為諒闇漢記稱和熹鄧皇后居母喪縗素不食肉亦

曰諒闇此乃古今之通言信默者為得之也范宣曰所以知

諒闇為凶廬者按禮葬後柱楣楹則梁也明葬後居廬所以

為義暢曰昔武王崩成王立周公攝政明年既葬周公冠成

王而朝于祖以見諸侯此天子卒哭除喪之證也春秋在喪

王曰小童公侯曰子既葬則無此稱此除服證也范宣難曰
 禮葬後飲食之服皆有降殺設君臣之稱安得不異暢曰春
 秋文八年秋八月襄王崩九年春毛伯來求金傳曰不書王
 命未葬也范宣曰禮既葬王政入於國即君名有漸非一朝
 頓除除服之義多引益惑耳暢引僖王崩未再周惠王享晉
 號失禮以名位不同不議喪享而譏公侯同禮又享有籩豆
 之薦聘則陳幣太廟授玉兩楹此聞樂不樂食旨不甘除服
 證也范宣曰朝聘之禮國有喪皆有撤損不與平同也周禮
 掌客職賓客有喪唯芻稍之受是明主人_說饗是儀有等級
 之品客受芻稍循情之事是以往往有享文耳且或有急尊

王室或有安衛社稷事出無方歸於時宜事訖反服於禮何
 傷於啐噉示儀而信以為食旨亦其昏矣暢引春秋僖七年
 閏月惠王崩九年夏王使宰孔賜齊侯胙曰天子有事于文
 武以為王喪再周少五月而猶事文武明王為卒哭除喪即
 位而祭廟矣所謂烝嘗禘於廟也宣曰夫祭祀之禮有正有
 變所以然者或時有所施不必一也禱類祈禱豈一道乎武
 王出祔以燎豈是常郊耶天地猶然況宗廟乎禮不墓祭而
 尚祭乎畢又不於宗廟而祀在_{姆室}且禮去祧
 為壇去壇為墀而周公請命告大王以下而三壇同墀此豈
 非變禮乎當襄王之時逼于王子帶不敢發喪潛使告于齊

姆音牧鄭玄云牧野之室

常有憂懼之色故或爲權禮於文武告請之祀非其常典故云有事于文武而不稱禘祫于宗廟也能究變正之義始可與談春秋耳段暢引經傳以爲諸侯諒闇申杜議云按春秋僖公九年宋桓公卒未葬而襄公會諸侯故曰子凡在喪云曰小童公侯曰子傳發宋公而因釋王在喪未葬稱在喪葬訖卒哭已除縗麻故不復名在喪此諸侯除服之證也按禮記諸侯元子既葬見於天子曰類見將嗣父位除喪見王以受瑞命由嗣而見故曰類見於是天子禮之太廟賜以命服此諸侯不以麻終三年之證也雜記麻者不紳執玉不麻麻不加於綵諸侯既卒哭卽位則有聘享朝會之禮既執玉服綵

不宜復以服麻故去縗麻服緇素緇素之制可以雜於吉也此除縗麻諒闇之文也喪大記云君既葬王政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既卒哭弁絰帶金革之事無避也然則大夫士皆以縗麻終三年故雖卒哭稱弁絰帶以服金革之事諸侯以上卒哭除縗麻諒闇故特不言弁絰此諸侯縗麻除之證也又春秋魯隱公元年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贈左傳曰贈死不及尸弔生不及哀既卒哭除服諒闇此爲免喪免喪之後來弔故曰弔生不及哀此諸侯卒哭除縗之證也文公元年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公羊傳曰命者何加我服也賈逵以爲諸侯踰年卽位天子賜

以命珪合瑞爲信也然則皆得行吉禮文公元年公孫敖如齊左傳曰穆伯如齊始聘焉禮也凡君卽位卿出並聘踐修舊好要結外援好事隣國以衛社稷也僖公之喪未三年嫌於不可以接吉事故傳發明大義以正諸侯之禮也春秋襄公十五年冬十一月晉侯周卒十六年正月葬晉悼公三月公會晉侯于溴梁左傳曰葬晉悼公平公卽位改服修官烝于曲沃與諸侯宴于溫使諸大夫舞曰歌詩必類諸侯五月而葬今晉悼三月使葬遂合諸侯燕會使大夫歌舞皆非喪禮也羊舌肸祁奚韓襄皆晉之賢大夫也平公尚幼宰傅相之命諸賢傅幼君而若此蓋繼好繼信謀事補闕禮之大者

故傳其行事也晉子墨綬經征秦遂墨綬以葬書春秋時卒哭之後御軍甚多無綬墨文明其服也弁經金革禮所權許皆爲救危亡者也哀公五年秋九月齊侯杵臼卒六年公羊傳曰除景公之喪諸大夫皆在朝又禮會於陳乞之家明其皆免喪無復所制也博士謝況議杜元凱注春秋左傳云天子諸侯雖卒哭除喪至於當其練祥之日必設位而哭明不復禫也且先朝故事無有禫儀蓋君子行禮不求變俗而博士徐禫意欲以來六月二十二三大祥二十五六而禫三日之中衣服無異而立二節皆背先儀又非簡易之法也忌日舉哀如昔成制禮云除喪者卜其遠日避不懷也謂當擇月

末以還大祥除四起縞冠受以白帽徙月後吉不宜立異屢
改也仲尼曰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哀痛未盡思慕未忘
然服以是斷者豈不送死有已復生有節也哉又云天地已
易四時已變是以象之而欲二十三日除縞弁二十五六
日禫哭禮玉藻曰縞冠素紕既祥之冠也所謂大祥而素縞
麻衣也釋禫之禮云禫祭則黃衣玄冠矣既祭乃服禫朝服
綬冠踰月玄端以居復乎常焉如士禮之條又無禫哭也且
日時未改忌月未過便復常節恐非天王情禮大晉之典也
今無受禫之服又無改易之祭三日之間哀樂未變而立無
名之哭近背先帝畫一之美遠違仲尼殊月之說議曰詳按

前儀則禮經云三年之喪自天子達雖有其說無聞服制所
引武王崩既葬成王冠襄王崩嗣王未再周賜齊侯胙皆可
爲明徵當以萬機至繁百度須理如同臣庶喪制唯祀與戎
多闕漢文彌留之際不詳前代舊規深慮大政之廢遂施易
月之令若候同軌畢至嗣君然後免喪俗薄風澆或生豐難
執古道者則云齋斬三年適權宜者遂稱以日易月禮經雖
云七月而葬漢魏以降多一兩月內山陵禮終窆窆之期不
必七月除服之制止於及虞魯史足徵可無致惑庶情禮兩
得政教無虧矣○東晉康帝建元元年正月晦成恭杜皇后
周忌有司奏至尊周年應改服詔曰君親名教之重也權制

出於近代耳於是素服如舊非漢魏之典興寧元年章皇太妃薨

哀帝欲服重江霏啓先王制禮應在總麻服詔欲降周霏又

啓厭屈私情所以上嚴祖考於是制總麻三月孝武寧康中

崇德太后褚氏崩后於帝為從嫂或疑其服博士徐藻議以

為資父事君而敬同又禮其夫屬父道者妻皆母道則夫屬

君道妻亦后道矣服后宜以資母之義曾譏逆祀以明尊尊

今上躬奉康穆哀后及靖后之禮致敬同於所天豈可敬之

以君道而服廢於本親謂宜服齋縗於是帝制周服安帝崇

安四年太后李氏崩李氏生孝武帝即帝之祖母帝服齋縗三年百寮疑所

服尚書左僕射何澄等議太皇太后名位允正體同皇極理

制備盡情禮合仲春秋之義母以子貴既稱夫人禮服宜從

正故成風著夫人之號僖公服之二年子於父之所生體義

情重且禮祖不厭孫固宜遂服無屈而緣情立制嫌文不明

則宜從重應同為祖母後齋縗周永安皇后無服但一舉哀

百官亦一周詔可於西堂設菰廬神武門施凶門栢歷○宋

武帝末初九年黃門侍郎王准之議鄭玄喪制二十七月而

終學者云得禮按晉初用王肅議祥禫共月遂以為制江左

以來唯晉朝施用搢紳之士猶多遵鄭義宜使朝野一體詔

可末初三年武帝崩蕭太后制三年之服文帝元嘉十七年

門栢歷至西上閣皇太子於東宮崇正殿及永福省竝設廬諸王子未有府第者於西解設廬太子心喪三年心喪有禫無禫禮無成文代或兩行皇太子心喪畢詔使博議有司奏喪禮有禫以祥變有漸不宜便除卽吉故其間服以縵縞也心喪已經十三月大祥十五日祥禫變除禮畢餘情一周不應復有再禫宣下以爲永制詔可○後魏自道武及諸帝悉依漢魏旣葬公除文帝太和十四年祖母文明馮太后崩將營山陵安定王休等率百寮詣闕表曰臣等聞先王制禮必隨代變三年之喪雖自上古中代以後未之能行陛下欲依上古萬機事殷不可暫曠三代以下豈無至孝之君皆以義

存百姓是以君葬卽位踰月而葬葬而卽吉詔曰自遭禍罰恍惚如昨山陵遷厝未忍所聞十月又表曰伏唯大行皇太后明誥垂於典冊陛下雖欲終上達之禮其如黎元何詔曰仰尋遺旨俯聞所奏山陵可依典冊縗服情所未忍又表曰天下之至尊莫尊於王業皇極之至重莫重於萬機今山陵告終百禮咸畢願陛下愍億兆之心抑恩割哀遵奉終制謹依前式求定練日以備禫禮高閭曰君不除服於上臣則釋服於下從服之義有違爲臣之道縗麻朝政吉凶事雜詔曰公卿所議皆服終三旬釋縗襲吉情實未忍遂服三年重違旨告今將至周一經忌日情結差申按禮卒哭之後將授服

於受日庶人及小官皆令卽吉內職羽林中郎已下虎賁郎已上及外職五品已上無縗服者變從練禮官三月除諸王三都尉及內職至來年三月朕之練也除而卽吉侍臣君服斯服隨朕所降此雖奪式推情卽理有貴賤之差遠近之別游明根曰聖慕深遠所奏已不蒙許願得踰年卽吉既歷冬政又近遺詔詔曰若不許朕縗服則當除縗闇嘿委政冢宰二事之中惟公卿所擇東陽王丕曰臣與太尉光歷事五帝自聖代以來大諱之後三月必須迎神於西禳惡於北具行吉禮詔曰太尉國老誠如所陳恐是先朝萬得一失朕情未忍遂號慟羣官亦哭而辭出壬午詔公卿屢上啓事依據金

冊遺旨朕仰惟恩重不勝罔極之痛今依既虞卒哭尅此月二十日授服以葛易麻既表縗服在上公卿不得獨釋於下故於朕之授變從練以下復爲節降斷度今古以情制哀但取遺旨速除之一節便及變禮也延昌四年正月宣武帝崩于式乾殿侍中中書監太子少傅崔光等奏迎太子於東宮入自萬歲門至明陽殿哭踊久之欲待明乃行卽位之禮太尉崔光曰天位不可暫曠何待至明光等請太子止哭立于東序于忠元昭扶太子西面哭十數聲止光奉冊進璽綬太子跪受服皇帝衮冕之服御太極殿前光等降自西階夜直羣臣立於庭中北面稽首稱萬歲孝明帝神龜元年九月尼

高皇太后崩於搖光寺詔曰崇憲皇太后德協坤儀徽符月
略萬融一化奄至遐崩但朕幼集荼蓼夙憑德訓乃戡莠定
難是賴深謀夫禮洽情制義循事立可特為齋縗三月以申
追仰之心有司奏按舊事皇太后崩儀自復鬼斂葬百官哭
臨其禮甚多今尼太后既存委俗損尊憑居道法凶事簡速
不依配極之典寺庭局狹非容百官之位但因葬日衢路奉
接成義君臣終始情禮理無廢絕輒立儀如別內外羣臣權
改常服單衣裘巾奉迎之墓列位哭拜事訖而除止在京師
更不宜下詔可○後周武帝母地奴太后崩帝居倚廬朝夕
供一溢米羣臣表請累旬乃止及葬帝祖踐陵所行二年之

制五服內竝依禮斯近古無儔天元帝宣政元年今天下遭
父母喪許終制○隋制皇帝本服大功已上親及外祖父母
皇后父母諸官正一品喪帝不視事三日本服五服內百官
正二品已上喪竝一舉衣太陽虧國忌日本服小功總麻親
百官三品已上喪不視事一日皇太后皇后為本服五服內
親一舉哀皇太子為本服五服內親及東宮三師三少宮臣
三品已上一舉哀○大唐元陵遺制其喪儀及山陵制度務
從儉約竝不以金銀錦綵飾天下節度觀察團練使刺史等
竝不須赴哀祀祭之禮亦從節儉其天下人吏勅到後出臨
三日皆釋服無禁婚娶祠祀酒肉其宮殿中當臨者朝夕各

十五舉音禮固從宜喪不可久皇帝宜三日聽政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日而釋服皇帝本服周者凡二朝哭而止本服大功者晡哭而止本服小功已下一舉哀而止

奔大喪奔山陵附周後漢魏晉東晉大唐

周制穀梁傳云周人有喪魯人亦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曰固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親之者也使大夫

則不可故周人弔魯人不弔以其下成康為未久周道尚明無嫌於不

往五經通義云凡奔喪近者先聞先還遠者後聞後還諸侯

未葬嗣子聞天子崩不奔喪王者制禮緣人心而為之斷文

孝子之恩不忍去棺柩故不使奔也○後漢許慎異義云按

左氏說諸侯蕃衛之臣不得棄其封諸侯千里之內奔千

里之外不奔四方不可室空故遣大夫也鄭玄駁云禮天子

於諸侯無服諸侯為天子斬練三年是尊卑異者也春秋文

四年夫人成風薨王使榮叔來哈且贈又王使毛伯來會葬

傳曰禮也至叔孫得臣如京師葬襄王則使無言焉天子於

魯既哈贈又會葬為得禮是則魯於天子一大夫會葬而已

為不得禮可知矣按昭三十年晉侯去疾卒秋葬晉頃公傳

曰鄭游吉弔且送葬魏獻子使士景伯詰之其對辭有靈王

之喪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敝邑之少卿也

王更不討恤所無也豈非左氏諸侯奔天子之喪及會葬之

明文也大鴻臚眭生眭音雖說諸侯踰年即位乃奔天子喪春秋之義未踰年君死不成以人君禮言王者未加其禮故諸侯亦不得供其禮於王者相報也許氏又按禮不得以私廢公卑廢尊如禮得奔喪今以私喪廢奔天子之喪非也又人臣之義不得校計天子未加禮於我亦執之不加禮也眭生之說非也鄭玄按孝經資於事父以事君言能為人子乃能為人臣也服問嗣子不為天子服此則嫌欲速不一於父也喪服四制曰門內之治恩掩義門外之治義斷恩此言在父則為父在君則為君也春秋莊三十二年子般卒時父未葬也子者繫於父之稱也言卒不言崩未成君也未成君猶繫

於父則當從門內之治恩掩義禮者在於所處此何以私廢公何以卑廢尊○魏時禮官議奔喪禮有除喪而後歸哭於墓者皆聽哭於陵尚書盧毓以禮言遂除者謂有服者耳無服者則不哭王肅曰既言除喪豈有服哉雖除始見墳斂髮但經言除斂髮袒經耳記曰朋友之喪有宿草而不哭焉明友未踰年雖無服猶哭之豈有天子之喪未踰時始奔赴而得不哭者乎今雖權宜即言吾本三年之喪也故三年之後行禘祫之禮又遠方弔貢表皆宜通若有禁乃止此不得與哭陵相妨害也又答難云前說遂除謂除斂髮袒經耳不謂今之奔者皆須斂髮也責以玄衣冠又其所不能具自可服

深衣白帽也○晉惠帝崩司徒左長史江統議奔赴山陵曰
往者湯陰之役羣寮奔散義兵既起而不附從主上旋宮又
不歸罪至于晏駕之日山陵即安而猶不到自臺郎御史以
上應受義責加貶絕注列黃紙不得敘用至於先有他故去
職或以喪疾免散仍遇兵隱遁山澤者宜與上牒異制春秋
傳曰君子避內難不避外孫竇之變遽瑗出關陳力就列不
能者止未足多責也及至奔赴不及在哀致身後於山陵故
當從時宜以立褒貶依王政而正準繩不可偏抗古義以傷
今實也承詔書而制奔赴之期以為分別遠近則典而不暢
檢校險易則密而不弘故擬七月之典以議今事達官名問

特通者過期不到宜依准免法注列黃紙三年乃得敘用又
自非盟主所授而諸侯州伯所用故不得奔赴宜與下牒同
罰春秋傳曰不以家事辭王事此上之行乎下也諸侯州伯
輒留應赴之人而令失節於王庭坐於周官九伐之法應在
犯令陵政之條諸臺平處正其削黜○東晉成帝咸康中恭
皇后山陵司徒西曹屬王濛議立奔赴之制曰三代垂文觀
時損益今服教之地遠於古之九服若守七月之斷遠近一
槩者違實懼非通制請王畿以外南極五嶺非守見職周年
不至者宜勒注黃紙有爵土者削降末嘉中江統議不奔山
陵但三年不敘於義為輕今更立如牒若方伯授用雖未有

王命猶不與停散同見今在官卽吉之後去職不及凶事無所貶責萬里外以再周爲限自此以內明依前牒雖在父母喪其責不異黃門郎徐衆等駁濛云若如濛議見在官者已拘於制度不得奔赴至於旣去雖不及哀臣子之情何得不暫致身哉臣謂喪紀雖過去職者故宜還赴詔可濛又申述前議曰喪紀有數吉凶有斷豈可當於縞素旣終而制無限之責哉若除喪使奔當以何服素服敘哀則在廷已吉陵無哭禮若玄冠致敬宜曰朝謁非奔喪之謂若服外更立限斷則不知所准若不計遠近同服內則立制漫而無斷詔又付尚書左丞王彪之議云昔太寧之難奔赴無過三年之限恭

皇后不宜踰先制禮爲君之母妻居處飲食衽爾若已除喪而後聞喪不稅而責有奔此臣所疑也且宜一依濛所上詔曰今輕此制於名教爲不盡矣今直以或者衆致於此事不必改先制如濛所上施行八年成帝崩尚書殷融上言司徒西曹屬王濛以周年爲限不及者附名付之鄉論臣以爲夫名教興於義厚忠孝發於自然不嚴而著不肅而成者也舊禮國有大諱外任不得離部冗散之人發哀公巷初無課限有不奔之制按永平初先帝稱宣帝遺詔乃不得令子弟詣陵唯湯陰奔赴多不逮及始爲其制以篤一時顧觀人情未有肅媿徒興簡默正足以彰至道之不弘表臣子之不義宜

遵前代聞凶行喪三日而已詔曰孝慈起於自然忠厚發於天成若道不喪豈有今弊弊至醜薄反之何期況以今日之弊而欲廢準式於頽俗求自仁於吾朝其於理化也無乃迂乎融乃重啓依王濛所上爲條制康帝建元初融又議定不應奔赴山陵據周魯有喪而魯人不弔孔子所答曾子當謂國內卿大夫耳非如今日見在方外者也尚書僕射顧和議按禮記曾子問父母之喪既引及塗聞君薨如之何穀梁傳曰周人魯人各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雖有喪遣人可也魯人當親行事故不弔也○大唐元陵儀注詔問宗子在外州府合赴京師不所司奏曰按禮文五廟之孫祖廟未毀

雖爲庶人冠娶妻必告死必赴練祥則告不忘親之義也又曰四世而總服之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又傳云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據此則宗子五等以上不限遠近盡同奔赴山陵

未踰年天子崩諸侯薨議

後漢

後漢安帝崩立北鄉侯未踰年薨以王禮葬於春秋何義也何休答曰春秋未踰年魯君子野卒降成君稱子從大夫禮可也孝順皇帝永和中詔公卿校尉尚書曰昔者周公攝天子事成王欲以公禮葬天爲動變更以天子之禮天卽反風歲卽大熟北鄉王親爲天子而以王禮葬故天數灾異宜加

尊諡列於昭穆羣臣皆疑謂當如常司隸校尉周舉議以為北鄉本非正統茲臣所授立未踰載年號未改孔子作春秋王子崩不稱崩魯子野不書葬昔周公有請命之功太平之勳故薨之日天動威以彰其德故成王以王者禮葬之以應天命北鄉王無他功德恐非所以應天消災北鄉本侯也已加王禮於禮已崇不宜追加尊諡詔從之

天子為繼兄弟統制服議

東晉

東晉穆帝升平五年五月崩皇太后令立瑯琊王哀帝儀曹郎王琨議今立之於大行皇帝屬則兄弟凡奠祭之文皆稱哀嗣斯蓋所以仰慕昭穆自同繼體在茲一人不以私害

義專以所後為正今皇太后德訓弘著率母儀于內主上既纂業承統亦何得不述遵于禮尚書謝奉議夫帝位自以君道相承至於昭穆之統禮兄弟不相為後明義也今應上繼康帝意謂不疑此國之大事將垂之來代僕射江霽議兄弟不相為後雖是舊說而經無明據此語不得施於王者王者雖兄弟既為君臣則同父子故魯躋僖公春秋所譏左傳曰子雖齊聖不先父食閔公弟也而同於父僖公兄也而齊於子既明尊之道不得復敘親之本也公羊傳曰逆祀奈何先禰而後祖穀梁傳曰先親後祖逆祀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兄弟也由君臣而相後三傳之明義如此則承繼有敘而

上下洽通於義為允應繼大行皇帝揚州刺史藍田侯臣述
議推宗立君以為人極上古風淳必託有道洎乎後代爭亂
漸興故繼體相傳居正守位以塞奔競非私其親或時有艱
難而嗣胤幼劣故有立長成皇帝深達帝道不私親愛越授
天倫廟無毀遷統業恒固康皇帝既受命於成帝宗廟社稷
之重已移於所授主上宜為康皇嗣謝奉又議五帝之道以
天下為公唯德與賢不私其親逮殷周則繼代承業雖百王
迭逮而典謨不易所以鎮係人心閑邪息亂今大晉宗祀配
天成帝疾痛皇嗣幼冲深惟社稷遷于康皇軌同唐虞高義
大行天祚不永還嗣本位考之先典求之人情咸謂主上應

繼成帝太常臣夷等五人議曰夫大道之行天下為公成皇
帝捨胤嫡之受而授重天倫道崇先代康皇帝祇承明命正
統既移至尊應繼康帝嗣詔從述議

天子不降服及降服議

魏田瓊云天子不降其祖父母曾祖父母后太子嫡婦姑姊
妹嫁於二王後皆如都人按白虎通云天子絕周者何示同
喪於百姓明不獨親其親也

吳射慈云天子之子封為諸侯天子皆不服也

天子為皇后父母服議

皇后為父母服附

東晉

東晉王朔之問范甯云至尊為后之父有服不意謂雖居尊
位亦當不以已尊而便降也甯答曰王者之於天下與諸侯

之於一國義無以異今謂粗可依准孝武泰元元年正月王
鎮軍薨按卽后父也剋舉哀而不成出制服三日僕射已下
皆從服○宋孝武建安三年有司奏義陽王師王偃喪逆至
尊爲服總麻三月成服仍卽公除至三月竟未詳當服除服
與不又皇后朝制服心喪行喪三十日公除至祖葬日臨喪
當着何服又舊事皇后心喪服終除之日更還者未公除時
服然後就除未詳今皇后除心制日當依舊更服爲但釋心
制著布素而已勒禮官詳正太學博士王膺之議尊卑殊制
輕重有級五服雖同隆厭則異禮天子正降旁親外舅總麻
本在服例但縗經不可以臨朝饗故有公除之儀雖釋麻襲

冕尚有總月之制愚謂至尊服三月旣竟猶疑除釋又議吉
凶異容情禮相稱皇后一月之限雖過二紅之服已釋哀哀
所極莫深於尸柩親見之重不可以無服按禮爲兄弟旣除
喪及其葬也反服輕喪雖除猶畜縗以臨葬舉輕明重則其
理可知也愚謂王右光祿祖葬之日皇后宜反齋縗又議喪
禮卽遠變除漸輕情與日殺服隨時改權禮旣行服制已變
豈容終制之日而更重服乎按晉泰始二年武帝以周除之
月欲反重服拜陵朝議不遂太常丞朱膺之議凡云公除非
全除之稱今朝臣私服亦有公除猶自窮其本制膺之云晉
武拜陵不遂反服此是權制旣除縗麻不可以重制耳與公

除不同謂皇后除心制日宜如舊及服未公除服以申創巨之情餘同膺之議國子助教蘇瑋生議按三日成服卽除及皇后行喪三十日禮無其文若竝謂之公除則可粗相依准凡諸公除之設蓋以王制奪禮葬及祥除皆宜及服未有服之於前不除於後雖有齋斬重制猶爲功總除喪夫公除斲奪豈可遂以卽吉耶愚謂至尊三月服竟故應准禮除釋皇后臨祖及一周祥除竝宜及服齋練尚書令建平王宏議謂至尊總制終止舉哀而已不須釋服餘同朱膺之議大明二年有司奏故光祿大夫王偃喪依格皇后服周心喪三年應再周來二月晦檢元嘉十九年舊事武康公主出適二十五

月心制終盡從禮卽吉昔國哀再周孝建二年二月其月未諸公主心制終則應從吉于時猶心禫素衣二十七月乃除二事不同領曹郎朱膺之議詳尋禮文心喪不應再禫皇代考檢已爲定制元嘉季年禍難深酷聖心天至喪紀過哀是以出適公主還同在室卽情變禮非革舊章今皇后二月晦宜依元嘉十九年制釋素卽吉以爲未准詔可○陳文帝天嘉元年尚書儀曹謂今月晦皇太后服安吉君禫除儀注沈洙謂至親周斷加崇故再周之喪斷二十五月但重服不可頓除故變之以纖縞創巨不可便愈故稱之以祥禫禫者淡也所以漸祛至情如父在爲母出適後之子則屈降之以周周

而除無復縗麻緣情有本同之義許以心制心制既無杖經
可除不容復改玄縗既是心憂則無所更淡其心也宜禫杖
周者十五日已有禫制今申其免懷之感正斷以再周止二
十五日而已所以宋元嘉立義心喪以二十五日為限大明
中王皇后父喪又申明其制按齊建元中太子穆妃喪亦同
用此禮唯王儉古今集記云心制終二十七月又為王遠所
難何佟之儀注用二十五日而除按古循今宜以再周二十
五月為斷今皇太后於安吉君心喪之周宜除於再周無復
心喪之禮詔可○後魏神龜二年元會高陽王雍以靈太后
臨朝太上秦公喪制未畢欲罷百戲絲竹之樂清河王懌以

國應集天子臨享官應備設太后訪之於侍中崔光光

名之所執懌謂光曰宜以經典為證光據禮記縗冠玄武子
姓之冠父母有重喪子不純吉安定公親為外祖又有師恩
太后不許公除縗麻在體正月朔日還家哭臨至尊輿駕奉
慰禮云朋友之墓有宿草而不哭焉是則朋友有周年之哀
子貢云夫子喪顏回若喪子而無服喪子路亦然顏回之喪
饋祥肉夫子出受之入彈琴而後食之若子之喪則容一周
不舉樂也孔子曰既祥五日彈琴父母之喪也是弟子喪夫
子若喪父而無服心喪三年由此而制雖古義難追比來發
詔每言師祖之尊是則一周之內猶有餘哀且禮母有喪服

聲之所聞子不舉樂今太后更無別宮嘉福去太極不為太
遠鼓鐘于宮聲聞于外況在內密邇也君之卿佐是謂股肱
股肱或虧何痛如之智悼子之喪未葬社賈所諫晉平公也
今相國雖已安厝纔三月矣陵墳未乾懌以理證為然乃從
雍議

通典卷第八十

通典卷第八十一

禮四十一

凶三

天子為庶祖母持重服議

天子立庶子為太子薨服議

天子為母黨服議

天子弔大臣服議

天子為大臣及諸親舉哀議

國有大喪使者章服及不爵命議

天子諸侯之庶昆弟及妾子為母服議

公主服所生議

諸王子所生母嫁為慈母服議

諸侯及公卿大夫為天子服議

諸侯之大夫為天子服議

皇太后長公主及三夫人以下為天子服杖議

諸王女孫女為天子服議

宗室童子為天子服制議

童子喪服議

皇后降服及不降服議

皇后為親屬舉哀議

為皇后大祥忌日哭臨議

皇后親為皇后服議

諸侯及公卿妻為皇后服議

蕃國臣為皇后服議

天子將吏為皇后服附

天子為庶祖母持重服議

漢宋東晉

漢文帝所生薄太后以景帝前二年崩天子朝臣竝居重服

○東晉安帝崇安四年太皇太后李氏崩祠部郎中徐廣議

左氏春秋母以子貴成風稱夫人文公服三年之喪凡子於

父之所生體尊義重且禮祖不厭孫固宜遂服若嫌禮文不

存則宜從重同為祖母服齋練三年百官一周廣又尋按漢

文所生薄太后亡朝臣亦居重服太常殷茂曰太皇太后名

稱雖尊而據非正體主上纂承宗祖不宜持重謂齋服為安

徐野人云若以魯侯所行失禮者左傳不見譏責而漢代持

服與正嫡無異殷太常所上服事於禮中尋求俱無明文然僕之所言專據春秋也車胤答云漢代皆服重且大體已定此當無復翻革也於是安帝服齋縗三年百寮並服周於西堂設菰廬神武門施凶門栢歷○宋庾蔚之謂公羊明母以子貴者明妾貴賤若無嫡子則妾之子為先立又子既得立則母隨貴豈謂可得與嫡同耶成風稱夫人非禮之正穀梁已自為通小記云大夫降其庶子其孫不降其父此謂凡庶子故鄭玄云祖不厭孫耳非謂承祖之重而可得申其私服也庶子為後不得服其母以廢祭故也則已卒已子亦不得服庶祖母可知矣小記言妾子不代祭穀梁傳言於子祭於

孫止此所明凡妾非謂有加崇之禮者也古今異禮三代殊制漢魏以來既加命以尊號徽旗章服為天下小君與嫡不異故可得服重而廟祭傳祀六代耳非古有其議也

天子立庶子為太子薨服議晉 宋

晉惠帝愍懷太子以庶子立為太子及薨議疑上當服三年司隸王堪議聖上統緒無所他擇踐祚之初拜于南郊告于天地謁于祖廟明皇儲也正體承重豈復是過司隸從事王接議愍懷太子雖已建立所謂傳重而非正體者也依喪服及鄭氏說制服不得與嫡同應從庶例天子諸侯不為庶子服聖上於愍懷無服之喪難者曰君父立之與后所生同矣

焉有既為太子而復非嫡乎答曰嫡庶定名非建立所易喪服庶子為其母總不言嫡子為其妾母而曰庶子為其母許其為後庶名猶存矣○宋庾蔚之謂王堪以為拜為太子則全同嫡正王接據庶子為後為其母總庶名不去故雖為太子猶應與衆子同天子不為服可謂兩失其衷嘗試言之按喪服傳通經長子三年言以正體乎上又將所傳重明二義兼足乃得加至三年今拜為太子雖將所傳重而非正體安得便同嫡正為之斬練乎既拜為太子則是將所傳重寧得猶與衆庶子同其無服乎天子諸侯絕傍周今拜庶子為太子不容得以尊降之既非正嫡但無加崇耳自宜伸其本服

一 周庶子為後不得全與嫡同庶名何由得去已服祖曾與嫡不異是與嫡同者也祖曾為已服無加崇是與嫡異者也天子諸侯大夫不以尊降又與衆子不同矣

天子為母黨服議後漢 魏

後漢光武舅光祿大夫樊宏薨帝親臨喪送葬和熹鄧太后新野君薨時安帝服總百官素服○魏太和六年四月明帝有外祖母安成鄉敬侯夫人之喪即甄后母也太常韓暨奏天子降周為外祖母無服尚書奏漢舊事亡闕無外祖制儀三代異禮可臨畢御還寢明日反吉便膳尚書趙咨等奏哭敬侯夫人張帷幕端門外之左羣臣位如朝皇帝黑介幘進賢冠

卓服十五舉聲則罷詔問漢舊云何散騎常侍繆襲奏後漢
鄧太后新野君薨時安帝服總百官素服安帝繼和帝後鄧
太后母即為外祖母也但太后臨朝安帝自蕃見援立故也
又按後漢壽張恭侯樊宏以光祿大夫薨宏即光武之舅也
親臨喪葬准前代宜尚書侍中以下弔祭送葬博士樂祥議
周禮王弔弁經錫縗禮有損益今進賢冠練單衣又詔當依
周禮無事更造蜀譙周云天子諸侯為外祖父小功諸侯嫡
子為母妻及外祖父母妻父母皆如國人舊
說外祖父母母族之正統妻之父母亦妻族之
正統也母妻與已尊同母妻所不敢降亦不降宋庾蔚之謂
禮父所不服子不敢服嫡子為妻之父母服則天子諸侯亦
服妻之父母可知也妻之父母猶服況母之父母乎

天子弔大臣服議

周晉魏大唐

周制司服職掌王之吉凶衣服王為三公六卿錫縗為諸侯

總縗為大夫士疑縗其首服皆弁經君為臣服弔服鄭司農

升去其半有事其布無事其縗也總亦十五升去其半有事
其縗無事其布也疑縗十四升縗也鄭玄謂無事其縗哀在
內也無事其布哀在外魏蔣濟奏會喪不宜去冠奏事者上
也疑之言擬也擬其吉

言前會故鎮軍朱鑠喪自卿以下皆去冠以布巾帕額使者

侍中散騎則不皆非舊法夫冠成德之表於服為尊唯君親

之喪小斂之前與服罪之人去冠其餘禮儀雖齋縗之痛有

變無廢今為弔去冠甚違禮意下博士杜布議以為論語曰

羔裘玄冠不以弔故周人玄冠代以素弁漢去玄冠代以布

巾亦王者相變之儀未必獨非也古禮野夫著巾古者軍禮
韋弁冠今者赤幘此明轉相變易不可悉還及古今宜因漢
氏故事又按漢儀注諸侯王薨天子遣使者往皆言使者素
服又禮自天子下達于士臨殯斂之事去玄冠以素弁君子
臨喪必有哀素之心是以去玄冠代之以素是以漢中興臨
喪之事與禮合自是之後或言臨喪使者常吉服布巾以為
使者亦宜去玄冠代以布巾示不純吉侍中散騎諸會喪亦
宜去玄冠代以布巾詔從布議蜀射慈喪服圖天子弔三公
疑纓弔纒內諸侯弁經纒纒服晉摯虞云凡使弔祭同姓者素冠幘白練深
衣器用皆素異姓者服色器用皆不變○大唐之制如開元

禮

天子為大臣及諸親舉哀議

後漢東晉

魏晉

後漢明帝時東海恭王薨帝出幸津門亭發哀○魏大司馬
曹真薨王肅為舉哀表云在禮大臣之喪天子臨弔諸侯之
薨又庭哭焉同姓之臣崇於異姓自秦逮漢多闕不脩暨光
武頗遵其禮于時羣臣莫不競勸博士范升上疏稱揚以為
美可依舊禮為位而哭之敦睦宗族於是帝幸城東張帳而
哭之及鍾太傅薨又臨弔焉○晉武帝咸寧二年詔諸王公
大臣薨應三朝發哀者踰月舉樂其一朝發哀者三日不舉
樂按摯虞決疑注云國家為同姓王公妃主發哀於東堂為

異姓公侯都督發哀於朝堂○東晉元帝姨廣昌君喪未葬中丞熊遠表云按禮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惻隱之心未忍行吉事故也被尚書符冬至二日小會臣以爲廣昌君喪未殯聖恩垂悼禮大夫死廢一時之祭祭猶可廢而況餘事冬至唯可奉賀而已未便小會詔以遠表示賀循循答云按古者君臣義重雖以至尊之義降而無服三月之內猶錫練以居不接古事故春秋晉大夫智悼子未葬平公作樂杜蕢譏之感寧詔書宜爲定制○大唐之制如開元儀

國有大喪使者章服及不爵命議

魏晉故事問今以宗室爲監公主喪使者應着何服卞摧答國有大喪使者所服禮無正文事義相准以爲奉命監喪宜服練素又問博士濟北嗣子應襲封今有大喪爲故應遣使者拜卞摧答按春秋之義國有喪未葬不爵大夫自非有故不得已皆須葬畢

天子諸侯之庶昆弟及妾子爲母服

漢晉

漢戴德喪服變除曰天子諸侯之庶昆弟與大夫之庶子爲其母大功九月哭泣飲食思慕猶三年○晉賀循喪服要記曰公之庶兄弟父卒爲其母大夫之庶子父在爲母皆大功九月凡降服旣降心喪如常月又天子諸侯賤妾子爲其母

厭於父不得制練麤之服三月而葬葬已而除居處飲食言語心喪三年劉智釋疑曰凡屈不得服者皆有心喪之禮小功以下不稅服乃無心喪耳

公主服所生議

宋庾蔚之云公主為其母應周何以言之在室有餘尊之厭服不得過大功故服母及兄弟不得有異既出則無厭故為母得周所以知既出則無厭者禮尊降出降親疎不異尊降唯不及其嫡耳至於厭降唯子而已在室父在為母周既出服母與父同是故知既出則無厭也又正尊不報禮之大例而女子適人父報以周使其移重於夫族推旁親也以此推之出則無厭理據益明

諸王子所生母嫁為妾母服議

晉 宋

晉譙王司馬恬問范甯曰妾有二子而出嫁君命佗妾兼子為其母所命妾今亡子當有服不答曰昔男子外有傳內慈母君命教子何服之有恬自斷云禮宜從重篤至敬也存同所生沒成路人於情未可令勒小功長奉丞嘗以固子道再周乃參古事言制則不虧禮文言情即不乖師資也徐邈云此庶子所生出嫁受命為佗妾子便當始終如所生其親母則同出母耳若用古禮當練冠麻衣既葬除之車胤云大夫為庶母慈已者小功也○宋庾蔚之云母出無相鞠養便為

無母不必限其母亡譙王所命不為乖禮此子自宜依慈母如母之服按晉朝諸王用士禮則應附父在為母之條凡慈母以功勤致服本無天屬之愛寧有心喪之文乎

諸侯及公卿大夫為天子服議

周漢晉

周制喪服斬縗章諸侯為天子天子至尊也

馬融曰天下所尊故曰至尊也

漢戴德喪服變除云臣為君笄纒不徒跣始死深衣素冠其餘與子為父同鄭玄變除云臣為君不笄纒不徒跣張祖高問士服天王云何要記唯道大夫服君及家臣服大夫耳不說主恐有脫誤鄭云士服君亦斬縗無明文而雜記云士居聖室此則士制周耶士不吏服士恐亦應同謝沉答曰朝廷

之士服天王斬縗禮之明文也邑宰外任之士居聖室制周要記非脫誤是簡略耳○晉尚書問天子崩于令臺書令史以上為皆服斬縗之服不博士下權應琳議禮命士以上皆服斬臺書令史列職天朝皆應服斬又問天子崩今司州及河南郡吏出入道從應易服制不下權答禮庶人在官者服齋縗三月又近臣服斬導從出入皆應從服又問服隨君輕重今司隸服斬下吏服齋為合禮意不權答凡臣從君皆降一等今之牧守皆古諸侯以禮相況輕重宜矣又問禮義服不從今司隸為君斬縗義服也下吏為從不每降一等當謂君喪其親者耳古今行事復云何權答禮庶人為國君齋今

則不服然吏若都官從士有職司於喪庭者故宜依庶人在官義耳義服不從謂近臣服君斬服之縗依降一等者之差耳前稱導從指謂近臣魏晉故事云又問諸二千石長吏見在京城皆應制服不博士下摧楊雍應琳等上云禮臣為君斬縗自士以上見在官者皆應制服○大唐元陵遺詔天下人吏勅到後三日釋服晉賀循云吏者官長所署伏以公卿百寮不同人吏准禮臣為君服斬縗三年按高宗實錄昭陵臣下喪服皆准漢文帝故事三十六日又按高宗崩服紀輕重亦依太宗故事宗睿宗時臣下喪制竝所遵守據禮及故事今百官竝合准遺詔二十七日釋服其小祥內百官竝無假日每日

平明詣延英門進名起居不入正衙至臨時赴西內哭訖各歸至小祥日去首經着布冠其日早集於西內哭望日及大祥又赴西內哭大祥日除縗冠杖等服慘公服至山陵時却服本縗服事畢除之

諸侯之大夫為天子服議周漢

周制喪服總縗裳牡麻經既葬除之馬融曰經帶從大功制度小功言澡麻是言牡

麻知從大功也既葬除其服天子七總者小功之總理其縷如小功

而或布四升半總細其縷者以恩輕升數少者以服總縗四

升有半其冠八升此總縗也其服在小功之上欲着其縷之

服至諸侯之大夫為天子傳曰何以總縗也諸侯之大夫接

見于天子

接猶會也諸侯之大夫以時會見於漢戴德云總天子而服之則其士庶人不服可知

緣七月之服諸侯之大夫始聞天子之喪白布深衣十五升

素冠吉屨無紉從諸侯哭于朝張帷為次於官舍門外別外

內食蔬食有鹽酪之和凡再不食既成服服總布緣裳十一

升白布冠纓緣皆十一升帶亦如之一辟廣三寸偶結於前

經用枲麻首經大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有本在上

五分寸之三七月而葬葬已而除受以朝服素冠踰月復故

石渠禮曰諸侯之大夫為天子大夫之臣為國君服何戴聖

對曰諸侯之大夫為天子當總纓既葬除之以時接見於天

子故既葬除之大夫之臣無接見之義不當為國君也聞人

通漢對曰大夫之臣陪臣也未聞其為國君也又問庶人尚

有服大夫臣食祿及無服何也聞人通漢對曰記云仕於家

出鄉不與士齒是庶人在官也當從庶人之為國君三月服

制曰從庶人服是也又問曰諸侯大夫以時接見天子故服

今諸侯大夫臣亦有時接見於諸侯不聖對曰諸侯大夫臣

無接見諸侯義諸侯有時使臣奉賀乃非常也不得為接見

至於大夫有年獻於君君不見亦非接見也侍郎臣臨待詔

聞人通漢等皆以為有接見義吳射慈云始聞喪去吉冠著素弁十五升布深衣從其君

哭太廟阼階下袒纓即位成踊襲經吉屨無紉張帷為次於其廳舍別內外蔬食飲水牡麻經至成服服四升半總布緣纓裳細而疎其冠八升纓帶中衣領袖緣亦如之七月而除受以朝服素冠踰月復吉又徐整問射慈曰諸侯之大夫時

會見於天子故為總練七月不知此大夫時以何事而得見也者遠國大夫在蕃荒服者未嘗及見天子亦為服不答曰諸侯之大夫有出朝聘之事會見天子故言時會雖未會見猶服此服士已下則無服

○東晉簡文帝

崩鎮軍府問參佐綱紀服邵劼答曰禮臣為君服皆斬練大夫居廬士居堊室又禮君之喪諸達官之長杖先儒以為非達官謂官長所自除人在官者也庶人在官服天子與畿內之人同齋練三月按參佐無除者宜用此禮又禮諸侯之大夫會見天子者為天子服總練七月按今綱紀雖或被除勅猶古諸侯之卿命於天子比耳見北面時君無二君之道宜依總練之制其無除勅又未嘗會見則宜無服

皇太后長公主及三夫人已下為天子服杖議

魏東晉

宋
大唐

魏晉故事問皇太后三夫人已下皆服斬諸長公主及諸君崇陽園循容服制之宜下摧等議按禮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依禮則公主宜服斬而不杖禮君夫人為長子三年妾為君之嫡子與夫人同則崇陽園循容宜三年又問太后及公主應杖不下摧應琳議禮為夫杖自天子達皇太后應杖明矣婦為舅姑禮無杖文皇后不應杖也君之喪夫人世婦在次則杖即位則使人執之如禮三夫人已下皆杖○東晉太元二十一年孝武帝崩李太后制三年之服○宋永初三年武帝崩蕭太后制三年之服也○大唐天寶十載五月宗正

卿襄信王摎奏皇妹及女准禮出嫁後各降本親一等今竝降為第二等臣以為執禮故親有虧恒典伏請一切依服屬等第為定不在降服限仍請求為恒式奉勅依

諸王女孫女為天子服議

魏晉故事博士卞擢應琳等議按禮諸侯之夫人為天子其服齋縗本無服者也猶從夫而同今王始於大行皇帝本服周以輕明重依諸兄弟之義所服至尊疑當服重王諸女依諸侯兄弟禮則應服斬也孫女幼末及於禮若欲服宜依諸侯之制

宗室童子為天子服制議

魏晉
大唐

魏晉故事曰皇子廣陵王年十一孫為祖服周當為臣服從本親服皇弟吳王年十章郡王年七又當倚廬服成人禮著何幘服應琳議按禮喪服諸侯為天子斬今廣陵王列土建國古之諸侯宜從臣例又禮童子不居廬不杖不菲廣陵王未冠吳王章郡王卑幼不應居廬古但有冠無幘漢始制幘可如今服卷幘○大唐元陵之制孫為祖齋縗周年臣為君斬縗三年今伏准遺詔皇帝服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日釋服臣下竝從釋服皇孫既是齋縗周年服禮有嫡子無嫡孫其服竝合從皇帝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日釋服釋服後以慘公服至山陵時却服初齋縗服

事畢即吉服

童子喪服議周漢

周喪服經曰童子唯當室馬融曰童子未成人也鄭玄云童子未冠之稱宗室之嫡子

雜記曰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廬未成人者不能備禮當室則杖○

漢戴德變除曰童子當室謂十五至十九為父後持宗廟之

重者其服深衣不裳其餘與成人同禮不為未成人制服者

為用心不能一也其能服者亦不禁縗絰不以制度唯其所

能勝○晉劉智釋疑曰嬰兒無知然於其父母之喪則以縗

抱之其餘親八歲則制服矣七歲曰悼過此有罪則入於刑

必致之於禮故在下殤之年為之制服按小功章昆弟之殤

服昆之下殤是已下殤之年則行服也謂不縗成人小功親以

上皆服本親之縗童子不杖不廬不縗不麻當室者統麻十

四已下不堪麻則不吳徐整問為姑姊長殤在大功下殤在

小功為姊下殤已下統六七歲未成童子為父母不杖不廬

不菲至重猶尚不備今此何以越得為姊殤服備大功小功

之制乎十七八尚可恐六七歲兒未能服此縗麻○宋庾蔚

射慈答六十七歲雖未為童其姊死故宜着布深衣

之謂馬融以童子為未成人鄭玄以為未成人之稱並不明

下至幾歲戴德以童子當室十五至十九譙周云十四已下

不堪麻則不記云十五成童舞象耳豈是經所云童子當室

者耶按禮稱童子參差不一以事推之則大小可知矣愚謂

意

皇后降服及不降服議魏晉

魏田瓊云諸侯女嫁為天王后降其旁親一等與出降為二等為外親尊不同則降天子后為衆子無服可以明之據大夫於庶子大功其妻亦服大功今天子諸侯於衆子無服后何緣獨服之耶○晉賀循云諸侯女以為天王后以尊還降其族人吳射慈云諸侯之女為天子后為天王之親服隨天後者服齊縗其宗子亦不降徐邈整云諸侯女嫁為天王后為外親尊同則如邦人為君之長子三年也

皇后為親屬舉哀議晉隋

晉褚太后為從弟舉哀博士王臻等議於至尊是族舅雖不

及舉哀可從太后舉哀於朝堂又云太后前為褚衛軍劉夫人舉於式乾殿至尊於朝堂今宜依故事尚書王彪之議若至尊自應舉哀外族於朝堂是也若昔不舉哀唯應從太后遠出朝堂未喻其禮謂從舉哀之禮自中朝迄于中興朝廷已粗有常儀至尊為內族於東堂舉哀則三省從臨為外族及大臣於朝堂舉哀則八座丞郎從臨至尊之奉太后既率朝臣之儀又盡家人之禮二三情敬實兼參臣子今不應自舉哀者謂應從太后臨於式乾殿太后位西面東向至尊位北面南向○隋制皇太后皇后為本服內親及賓一舉哀○大唐制如開元禮

為皇后大祥忌日哭臨議

晉博士徐禪上恭皇后大祥忌日臨哭事太學禮官謂至尊行先后之喪亦同齋縗今再周及忌日無復祥變之事謂不可躬行臣按無經傳明文則不應出若晦日東堂舉哀由朝廷參議而事無指條按侍中徐邈眾議按博士議恭皇后再周欲依三年之議至尊東堂舉哀羣臣詣陵哭臣按禮為皇后服無三年之制左傳叔向云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謂三年而後娶達子之志耳禮喪大記曰祥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文子之喪既除越人來弔受於廟門之外垂涕洟而不哭明喪既過無哭禮不詣墓而接於廟外今后服既

過至尊無緣舉哀羣臣不應詣陵而哭也博士許翰等議按禮小記曰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鄭玄曰有三年者謂妻若子幼少也再祭謂練祥也凡人子之生必有天父地母之道故記有君薨而生子之禮今二皇子之育雖在恭后崩後於禮是為有三年子幼少者也則必為之有二祥之祭杜元凱云天子諸侯雖卒哭除服其練祥日必有位矣今皇子出承國蕃故王后喪諸侯卑不得為主夫喪無主禮有正文至尊統天承重則為主在聖躬也乃同先帝先后於考妣哀禮終於今晦吉禘始於來朔非人臣之所主也記云為王后周服母之義虞書曰百姓如喪考妣三載遇

密恭后母育天下臣子有喪妣之恩古門人於師無服心喪三年祥日之哭所以終哀非服喪三年矣今聖代不可守以循常之名例當博納同異斟酌而用焉

皇后親為皇后服議晉 宋

晉國子博士王翼云按禮無明文依准鄭制齋練諸婦誠非五屬然緣成親夫屬子道則妻亦婦道矣不得不制親屬之服故孝后崩庾家訪服博士王崑議五服之內一同臣妾宜准小君服周侍中高崧答以為皆准五屬為夫人周祠部郎孔恢云庾家男女宜齋練庾家諸婦雖非五屬女今見在五屬之內亦服周護軍江彪音斌云按賀公記天子諸侯五屬之

內雖不服職為臣皆服斬練為夫人則齋練周天子諸侯既同后夫人亦不可得異但文有詳略耳子姪服周諸婦非復五屬之例謂當從降夫一等鄭注云諸婦宜從夫若其夫自同人臣婦亦宜同於臣之妻與皇后無准雖欲寧戚於大典有關○宋庾蔚之謂與天子有服既為之斬練與王后有服則宜齋練周也雖婦亦宜以有服為斷應如孔恢議

諸侯及公卿妻為皇后服議晉 宋

晉孝武帝泰元中瑯琊王納妃裁登車而定后凶禍至即依在塗遭喪改服即位哭徐邈以為有服記有其證君為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為君又曰外宗為君夫人猶內宗也吳

整問云經言為夫人君不道為其妻然則公卿諸侯之妻不為皇后服耶射慈答云皇后天下之母則宜服周禮君命其夫后夫人亦宜命其婦其受命則不宜無服 ○宋庾蔚之謂服問云君為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為君按鄭玄注云外宗君外親之婦也其夫與諸侯為兄弟服斬妻從服周諸侯為天子服斬夫人亦從服周按王肅注云外宗外女之嫁於卿大夫者也為君服

周今鄭王雖小異而同謂夫服君斬縗故妻從服周耳未聞王妃服后與不雜記云外宗為君夫人猶內宗也鄭注皆謂嫁於國中者也為君服斬縗夫人齋祭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外宗謂姑姊之女舅之女及從母皆是也內宗五屬之親也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為夫之君按先儒皆以有親服

之故成以君臣之服瑯琊王妃者是也馬道子妻於孝武定后本娣姒小功之服王者絕旁親故宜成以臣妾齋縗之周

蕃國臣為皇后服議天子將吏必為皇后附

晉恭皇后崩時東海國臣私據刺問禮官太學博士謝詮按儀禮諸侯之大夫為周王總縗至葬除有正文傳曰諸侯之大夫時接見於天子也至於周王后崩無喪服之制周王天下父周后天下母諸侯大夫宜服總縗稱情為得又刺問曰昔元明二帝崩時朝臣皆服斬縗諸國臣總縗七月今朝臣既為皇后齋周則國臣宜有差降不得亦總縗也謝詮答曰總縗止於七月故無降錯綜記例亦謂應有服正疑於無降

耳按伯叔母與伯叔父恩義有深淺而服亦同齋曾祖與宗子母妻服無差降推此則何必皆降乎將以取節於既葬故無等耶○宋庾蔚之謂經但云諸侯大夫為天子而不及后則知於后無服也若有服則當連言且云時接見乎天子益知后不在其例矣弘據引大夫之祭不成禮者凡后之喪在其數以明后必有服蔚之按記云士之所以異總不祭鄭氏云然則士不得成禮諸侯之士亦不服天子及后而亦不成禮明不成禮不必為服止以君有天王及后之喪以宜隨例哀致故亦同廢祭耳文明皇帝及武元楊后崩天下將吏發哀三日止

通典卷第八十一

